中共临淄区委宣传部

中共临淄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

临 淄 区 总 工 会

共青团临淄区委员会

临 淄 区 文 化 和 旅 游 局临 淄 区 教 育 和 体 育 局

临淄区融媒体中心

文件

 临文发〔2022〕6 号

关于开展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

活动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政府，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，区直各部门，各开发区，有关企事业单位：

为喜迎党的二十大，丰富我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载体，全面展示我区文化事业发展成果，活跃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繁荣发展群众文化事业，经研究，决定在2022年7-8月份，组织举办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实践文化服务群众、服务社会的宗旨，通过“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”镇街道专场演出、“乐舞临淄”舞蹈大赛、“五好淄博‘艺’起来”临淄区复赛、群众性小戏小剧展演等多种艺术形式，提供充分宣传展示临淄发展各项成果和思想文化的大舞台，营造浓厚的喜迎二十大爱国爱党氛围，满足群众多样化、多层次的精神文化需求，持续扩大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艺术品牌的社会影响力。

二、活动时间、地点

2022年7月15日至8月12日 临淄人民广场

三、主要活动安排

（一）2022年7月15日19∶00—21∶00,举办“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”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开幕式、镇街道专场演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委区直机关工委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相关镇街道、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二）2022年7月16日至7月17日19∶00—21∶00,举办2022年淄博市“齐舞·悦动”文化艺术季——“五好淄博‘艺’起来”临淄区复赛。（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指导，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三）2022年7月18日至7月21日19∶00—21∶00，举办第13届“乐舞临淄”舞蹈大赛，设置广场舞专场、中国舞专场、现当代舞专场、拉丁舞街舞及其他舞种4个专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、各镇街道、部分文化协会、文艺团体承办）

时间安排：广场舞比赛7月18日，中国舞比赛7月19日，现当代舞比赛7月20日，拉丁舞街舞及其他舞种专场比赛7月21日。

（四）2022年7月22日19∶00—21∶00，举办“齐腔齐韵”群众性小戏小剧展演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五）2022年7月23日—8月1日19∶00—21∶00，举办“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”镇街道专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各镇街道、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六）2022年8月2日—8月6日19∶00—21∶00,举办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企业专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主办，相关企业、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七）2022年8月7日—8月11日19∶00—21∶00，举办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协会团体专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、部分文化协会、文艺团体承办）

（八）2022年8月12日19∶00—21∶00，举办“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”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闭幕式、镇街道专场演出。（区委宣传部、区委区直机关工委、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，相关镇街道、区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承办）

（九）2022年8月13日19∶00—21∶00，在鱼盐里商业街举办“淄博之声”乐队音乐节临淄专场。（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指导，区委宣传部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融媒体中心主办）

四、组织领导

为加强对广场文化活动的领导，决定成立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领导小组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李建华 区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、统战部部长，区委教育工委书记

高 晋 区政府副区长

成 员：朱春光 副县级干部，区总工会党组书记、主席

张成刚 齐鲁化工区招商局副局长，区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、区教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刘瑞卿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

刘晓兵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王玲霞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区委老干部局局长

徐 波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、二级主任科员

杨 伟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

赵国梁 区委区直机关工委书记

张 敏 团区委书记

刘 明 区文联党组书记、重大节庆办主任

崔 谦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孙侃明 市生态环境局临淄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赵启敏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刘 萍 区卫生健康局党组副书记、局长

徐学建 区应急管理局党委副书记、局长

冯冠华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张兆军 临淄交警大队大队长

苏宏伟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

孙 杰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李维国 临淄公安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胡学国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苗 军 临淄供电中心主任

高 峰 临淄区消防救援大队党委副书记、大队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文化和旅游局，赵启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胡学国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　　（一）各级各部门要把广场文化活动作为喜迎二十大，推动我区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强区建设、丰富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的一项具体内容，严格按照活动方案要求，切实提高认识、加强领导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精心组织好本单位的演出，积极参加全区层面广场文化活动。各单位之间要加强协调，通力合作，确保各项活动顺利进行。

 （二）切实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，研究好具体措施，确保各项文化活动的安全。要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，在活动举办过程中，始终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，制定有效防控预案，落实好各项措施。

 （三）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，由领导小组统筹协调。坚持勤俭节约，量力而行，从实际出发投入必要的人力、物力、财力。各镇街道负责组织本镇街道专场演出，并动员辖区企业报名参加。

 （四）第28届“临淄之夏”广场文化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分工，尽职尽责，增强工作主动性。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各项活动的主办、承办、协办单位共同办好此次广场文化活动。

 （五）各项活动的组织实施，由领导小组统筹协调。

中共临淄区委宣传部 中共临淄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

临淄区总工会 共青团临淄区委员会

临淄区文化和旅游局 临淄区教育和体育局

临淄区融媒体中心

2022年7月6日